

直/轉供案場 申請指引

售發電業會員適用



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
National Renewable Energy Certification Center

20240409

目錄

- [會員登入介面](#)
- [一、申請者資料](#)
- [二、申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資料](#)
 - [\(一\)發電廠\(站\)資訊](#)
 - [\(二\)設備細項](#)
 - [\(三\)現場及設備照片](#)
- [三、檢附證明文件](#)
 - [\(一\)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
 - [\(二\)主管機關核發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登記證明文件](#)
 - [\(三\)發電設備說明文件](#)
 - [\(四\)電路配置說明文件](#)
 - [\(五\)設備平面配置文件](#)
 - [\(六\)再生能源發電業之售電意向證明文件](#)
 - [\(七\)其他：
\[發電廠\\(站\\)電號說明文件\]\(#\)
\[年度預估發電量資料\]\(#\)](#)
 - [\(八\)用印申請書](#)

會員登入介面

1.會員登入後，點選至功能選單→「申請自發自用案場」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T-REC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left is the T-REC logo and the text "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 National Renewable Energy Certification Center".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首頁", "電子報", "網站導覽", "憑證宣告專區", "聯絡我們", "English", and "功能選單". A search bar is located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 "功能選單" dropdown menu is open, showing options like "使用者資訊", "我的發電案場列表", "用電/發電資訊", "我的憑證", "綠電交易專區", "綠電媒合市集", "繳費系統", and "登出". The "我的發電案場列表" opti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is a green banner with the text "關於T-REC", "公告資訊", "媒合交易專區", "發行交易資訊", "問題集", and "文件下載區". A white banner below that reads "齊部標準檢驗局推「綠色租賃方案」讓企業取得綠電+憑證更Easy" and "再生能源憑證使用宣告指引更新".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dashboard with five statistics cards: "已發放憑證張數: 3,519,211", "風力能發電憑證張數: 2,382,571", "太陽能發電憑證張數: 975,755", "其他能源發電憑證張數: 160,885", and "20,572". To the right of the dashboard is a large graphic with the text "綠色企業宣告專區" in a white circle, surrounded by icons for solar panels, wind turbines, a factory, and buildings.

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
National Renewable Energy Certification Center

首頁 | 電子報 | 網站導覽 | 憑證宣告專區 | 聯絡我們 | English | 功能選單

搜尋...

關於T-REC | 公告資訊 | 媒合交易專區 | 發行交易資訊 | 問題集 | 文件下載區

齊部標準檢驗局推「綠色租賃方案」讓企業取得綠電+憑證更Easy | 再生能源憑證使用宣告指引更新

已發放憑證張數: 3,519,211

風力能發電憑證張數: 2,382,571

太陽能發電憑證張數: 975,755

其他能源發電憑證張數: 160,885

20,572

綠色企業宣告專區

功能選單

- 使用者資訊
- 我的發電案場列表
- 用電/發電資訊
- 我的憑證
- 綠電交易專區
- 綠電媒合市集
- 繳費系統
- 登出

2.點選「+申請發電案場」(同一帳號可管理多個案場)



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
National Renewable Energy Certification Center

[首頁](#) | [電子報](#) | [網站導覽](#) | [憑證宣告專區](#) | [聯絡我們](#) | [English](#) | [功能選單](#)

[關於T-REC](#) | [公告資訊](#) | [媒合交易專區](#) | [發行交易資訊](#) | [問題集](#) | [文件下載區](#) | [影音專區](#)

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綠電媒合市集」線上服務正式啟動！

公有或國營事業土地標租太陽光電案場再

我的發電案場列表

已申請案場

[+ 申請共用案場](#) | [+ 申請發電案場](#)

全部 待審核 已通過 暫時通過 憑證中心退件

操作	案件編號	查核年份	案場名稱	目前進度	案件狀態	建立時間	最後修改時間
檢視	110230100822	2023	RDUUEIVYRCIQDKLFIEGT	憑證中心彙整查核資訊	●	2023-11-24 14:10:18	2024-01-05 10:41:35



一、申請者資料

1. 填寫「一、申請者資料」

一、申請者資料

單位名稱、統一編號需與檢附之「(一)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符合

申請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單位名稱	PUHRHPGCRPSXHALPFQUH
	單位英文名稱	PATEHOBILDJNCDBTPQDL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6084935971.03570849872105331497947022558
	單位地址(*)	請選擇縣市 <input type="text"/> 請選擇鄉鎮市區 <input type="text"/>
	單位英文地址(*)	<input type="text"/>
本案聯絡人	姓名(*)	XWXLLBZWMW
	地址(*)	新北市 <input type="text"/> 汐止區 <input type="text"/>
	聯絡電話(*)	02-86 <input type="text"/> :05 <input type="text"/>
	電子信箱(*)	trec_service@bsmi.gov.tw

2. 填寫「一、申請者資料」

若有代理聯絡人請填寫，方便審核人員聯繫

本案代理聯絡人	姓名	<input type="text"/>
	地址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縣市"/>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鄉鎮市區"/>
	聯絡電話	<input type="text"/>
	電子信箱	<input type="text"/>
案場電量回報人	<input type="text" value="請輸入E-mail"/>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請提供「轉供電量確認人員」之E-mail

轉供電量確認人員若不只一位，
可按加號增加

二、申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資料

1. 填寫(一)發電廠(站)資訊

二、申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資料(一次限申請一種設備類別)

(一)發電廠(站)資訊：

發電廠(站)名稱(*)	<input type="text"/>
發電廠(站)英文名稱(*)	<input type="text"/>
發電廠(站)地址(*)	請選擇縣市 <input type="text"/> 請選擇鄉鎮市區 <input type="text"/>
發電廠(站)英文地址(*)	<input type="text"/>
設備座落位置(*)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
電號(*)	XX-XX-XXXX-XX-X 若電號相同可申請於同一張申請單
設備所有權人(*)	<input type="text"/>
設備登記編號(*)	<input type="text"/>
年度預估發電量(*)	1 度

若有多個座落位置，可按新增

<input type="button" value="新增"/>
1 屋頂 <input type="button" value="X"/>
2 地面 <input type="button" value="X"/>
3 例：屋頂、水池旁 <input type="button" value="X"/>

對應單位名稱

請填寫發電業執照發證字號(經授能字第000號)

與(七)年度預估發電量資料數值一致

2. 填寫(一)發電廠(站)資訊

能源類型(*) 一次限申請一種設備類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太陽能<input type="radio"/> 風力能<input type="radio"/> 水力能<input type="radio"/> 生質能<input type="radio"/> 地熱能<input type="radio"/> 其他能源
發電設備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光電型<input type="radio"/> 聚光型<input type="radio"/> 其它
併聯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獨立型直供<input type="radio"/> 併網型直供<input type="radio"/> 轉供 <p>併聯類型只能擇一且無法修改</p> <p>※請先確認設備座落位置設定完畢，否則切換併聯類型將重置電表資訊。</p>
電量數據回傳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電量數據採自動回傳者或由輸配電業完成回傳<input type="radio"/> 電量數據非採自動回傳者

3. 填寫(二)設備細項

(二)設備細項：

1 設備明細：

✓ 設備座落位置	屋頂	✓ 發電設備裝置(*) (廠牌/型號)	✓ 單一設備裝置容量(*) (kW)	✓ 設備數量(*)	新增裝置
1	例：SS牌	例：S200XXX	0.001	1	✕
2	例：SS牌	例：S200XXX	0.001	1	✕

若同一座落位置有多個發電設備裝置，可按新增裝置。

1. 發電設備端

發電電表資訊(直供、自發自用、自發自用餘電躉售者填寫)(*)

1 屋頂

計量電表表號(*)：請輸入計量電表表號

變比值(*)： 1

依據廠址清冊填寫資訊



表號非電號

4. 上傳(三)現場及設備照片

(三)現場及設備照片：

現場外觀(*)

選擇檔案

設備全景(*)

選擇檔案

備註：照片係再生能源憑證中心平台對外宣傳推廣使用，建議申請人上傳足以代表現場之照片。

現場外觀範例



設備全景範例



三、檢附證明文件

1. (一) 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

【轉供】檢附變更登記函及表及售電業執照

售電業提供：公司登記表+售電業執照

發電業提供：公司登記表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共 7 頁第 1 頁

變更預查編號 _____
 公司統一編號 _____
 公司聯絡電話 _____
 僑外投資事業 是 否 公開發行 是 否
 陸資 是 否
 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股東人數 _____ 人
 複數表決權特別股 有 無
 對於特定事項具否決權特別股 有 無
 特別股股東被選為董事、監察人之禁止或限制 有 無
 或當選一定名額之權利

原名稱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一、公司名稱	中文	股份有限公司	
(變更後)	(章程所訂) 外文	CO., LTD	
二、(郵遞區號)公司所在地 (含鄉鎮市區村里)	(104) 臺北市	號	
三、代表公司負責人		四、每股金額 (阿拉伯數字)	10 元
五、資本總額 (阿拉伯數字)	2,000,000,000 元		
六、實收資本總額 (阿拉伯數字)	1,020,000,000 元		
七、股份總數	200,000,000 股	八、已發行股份總數	1. 普通股 102,000,000 股 2. 特別股 0 股
九、董事人數任期	3-5 人 自 110 年 6 月 7 日 至 113 年 6 月 6 日 (含獨立董事 不得少於 2 人)		
十、監察人人數任期 或 <input type="checkbox"/> 審計委員會	1-2 人 自 110 年 6 月 7 日 至 113 年 6 月 6 日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111) 經投能字第 1110

售電業執照

茲據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換發執照，業經查核相符，依照電業法規定換發售電業執照，登記事項如下：

- 事業名稱：_____ 股份有限公司
- 電業種類：再生能源售電業(民營)
- 組織：股份有限公司
- 資本總額：登記資本總額為新臺幣 20 億元整
實收資本總額為新臺幣 6 億元整
- 立案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8 日
- 有效期限：中華民國 131 年 1 月 27 日

部長 

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2 日

2. (二)主管機關核發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登記證明文件

檢附發電業執照 (需含廠址清冊)


- * 執照經營方式轉供或銷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
- * 如案場正在申請三轉一，可先提供設備登記函文，複審補上發電業執照
- * 若為第三型進行轉供，需提供設備登記函文

編號	電廠名稱	縣市	鄉鎮市區	地段	土地地號	屋頂型積加填灰色區欄位		裝置容量 (kW)
						建物使用執照字號	建物建號	
1	台南市 寮	台南市	區	段	184 0009			849.40
2	台中 省	台中市	區	段	1 2	104中都使字第1173號	1148-000	815.85
3	台中 勝中	台中市	區	段				1,692.42
		台中市	區	段	5 1			
4	高雄 會	高雄市	區	段		108高市工建築使字第02490號、108高市工建築變使字第02490-1號	00677-000	652.05
		高雄市	區	段	3			
5	高雄 會	高雄市	區	段		67高市工公農使字第004號	00129-000	703.08
		高雄市	區	段	8 -1			
6	高雄 (高雄中心)	高雄市	區	段		68高市工公農使字第00018號	00404-000	1,487.485
		高雄市	區	段				
		高雄市	區	段				
總計								6,200.285

備註：
1. 經濟部110年3月22日經投能字第11000061060號品核發發電業執照。

← 廠址區域清冊

確認申請案場場址列於清冊及核對裝置容量




(112)經投能字第 11200078330 號

發電業執照

茲據： 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換發執照，業經查核相符，依電業法規定換發發電業執照，登記事項如下：

- 一、事業名稱： 股份有限公司
- 二、電業種類： 民營
- 三、能源種類： 再生能源
- 四、組織： 股份有限公司
- 五、經營方式： 將所發電能躉售予公用售電業
透過電力網轉供電能予用戶(轉供)
將所發電能銷售予再生能源售電業
- 六、資本總額： 元整(實收資本總額)
- 七、供電方式： 三相三線交流 60 赫茲
- 八、裝置容量： 6,200.285 瓩
- 九、廠址位置： 廠址區域詳如清冊
- 十、發電設備： 太陽光發電電機組
- 十一、立案日期：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2 日
- 十二、有效期限：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1 日

部長 

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

3. (三) 發電設備說明文件內容

設備明細

發電設備清單建議如下：

發電機組(必要)

電表(必要)

變流器

變壓器

比流器

比壓器

以表格清單方式列出項目、廠牌、型號、規格及數量

* 若申請人電表為台電安裝，且查無廠牌型號資訊，則可於明細內填寫「台電電表」

項目	廠牌	型號	規格	數量	備註
✓ 太陽能模組	A O	PM [redacted] 395	395W	5040	
太陽能逆變器	台電	MR [redacted] 21	80kW 3相3線480V	24	
變壓器	林	[redacted]	3相2000kVA 22.8kV/480Y-277V	1	
✓ 電表	林	[redacted]	數位電表	1	
比流器	林	[redacted]	600-300/5/5A 15/15A 0.5/5P20 @600A	3	
比壓器	林	[redacted]	(24000/√3)/(120/√3)/(120/3) 500/100VA 1.0/3P	3	

kWh/kWp·day)

4. (四) 電路配置說明文件

需檢附明確昇位圖及單線圖
且需用印

* 昇位圖、單線圖可擇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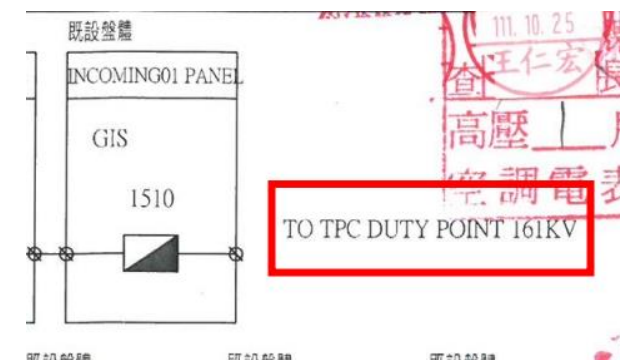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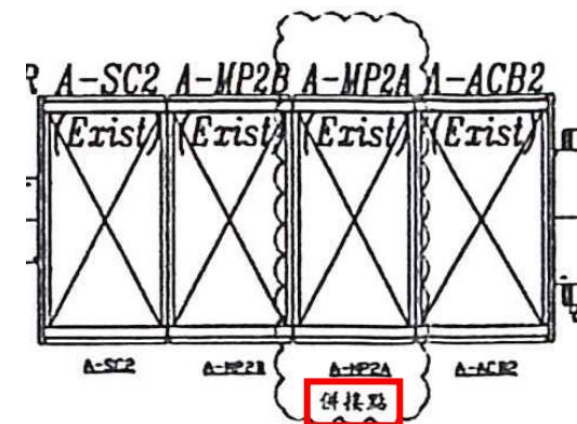
* 用印以技師用印為主，台電審訖章為輔



5. (五) 設備平面配置文件

需包含銜接點配置圖需有銜接點，且需用印

* 有些申請文件並無獨立的銜接點配置圖，可確認提交文件中有無銜接點或TPC DUTY POINT(責任分界點)等字樣(如右圖紅框處)



6. (六)再生能源發電業之售電意向證明文件

- * 需備有售、發電業雙方用印合約
- * 申請人為**再生能源售電業**適用
- * 若為**第三型進行轉供**，需提供**與案場之簽約文件**

再生能源電能購售契約

本再生能源電能購售契約（下稱「本契約」）係於本契約簽署頁所載簽署日（下稱「簽署日」）由以下雙方簽署：

- _____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甲方」），係依據中華民國法律合法組織及有效設立之公司，設址於臺南市_____號；及
- _____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乙方」，與甲方合稱「雙方」，或分別稱為「當事人」），係依據中華民國法律合法組織及有效設立之公司，設址於臺南市安平區慶平路 571 號 16 樓。

緣甲方為再生能源售電業者，擬向再生能源發電業之乙方購買再生能源電能及再生能源憑證，再轉售予第三方購電用戶，雙方願依「民法」、「電業法」、「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再生能源憑證實施辦法」、「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能轉供及併網型直供營運規章」及其他相關規定，就購售再生能源電能及再生能源憑證相關事宜，訂定本契約如下，以資共同遵守：

立契約書人

甲 方：_____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_____

統 一 編 號：9 _____

地 址：臺南市 _____ 號

電 話：02-2 _____ 0 _____

乙 方：_____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_____

統 一 編 號：5 _____

地 址：臺南市 _____ 號 16 樓

電 話：02-2 _____ 0 _____

7. (七)發電廠(站)電號說明文件

需包含電號、有無躉售、設置場址及設備總裝置容量(詳如下頁)

【轉供】及【併網型直供】檢附台電購售契約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營業處 函

地址：

聯絡
傳真：
電子信
連絡網

71041
臺南市：

受文者： 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3日
發文字號：台南字第1088145378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處已鈐印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契約編號：10-PV-108-0562）正本一份，請查收。

說明：本案請續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併聯事宜。

正本： 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處 長 許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 區營業處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型 太陽光電 發電系統

電能購售契約
(108 年條例修正版)

契約編號： 10-PV-108-0562

電號： 10-11-8315-91-2
(契約編號及電號由台電公司編寫)

與正本相

10-PV-108-0562 108.12.31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108年條例修正版)編號： 電號： 簽約日期： 年 月 日

本契約於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3 日經設置者攜回審閱3日。 10-11-8315-91-2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 區營業處 (以下簡稱甲方)
立契約人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乙方)

雙方願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及「電業法」之規定，訂定電能購售契約如下：

第一條 購售電能合意
乙方取得主管機關核准設置於 台南市 區 之再生能源發電系統，為第三型 太陽光電 發電設備，共計 1 (機)組，合計總裝置容量為 304.14 (瓩)瓦。前項乙方設置之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所產電能採用下列方式躉售予甲方(□內勾選)：
 乙方設置之再生能源發電系統所生產之電能除供該發電系統發電作業使用外，電能概躉售予甲方，合計總購售電容量為 304.14 瓩。甲乙雙方合意採用之系統併接方式如下：
 乙方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併聯於甲方 3相4線 220/380 伏電壓電力系統。
 乙方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併聯於乙方 伏電壓電力系統併聯於甲方 伏電壓電力系統，相關購售電能之裝表計量與計費依附件4-1「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併接內線全額躉售計量與計費說明」之規定。
 乙方設置之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併聯於乙方 伏電壓電力系統併聯於甲方 伏電壓電力系統，所生產之電能除供該發電系統發電作業使用外，電能雖自用後餘電概躉售予甲方，合計總購售電容量為 瓩。
 第一項各(機)組發電設備設置情形及甲乙雙方購售電能約定如下：

機組序號	1					合計
發電設備(機)組代號	#01					1
裝置容量((峰)瓩)	304.14					304.14
購售電容量(瓩)	304.14					304.14
各(機)組簽約日期(年.月.日)	108.12.31					
躉購費率(元/度)	(躉購費率: %)	(躉購費率: %)	(躉購費率: %)	(躉購費率: %)	(躉購費率: %)	
躉購費率計價起始日(首次併聯日)	首次併聯日					
躉購費率計價終止日						
直、轉供/躉售契約轉換紀錄 (如多次轉換可自行添列日期資料)	前次直、轉供起始日： 前次直、轉供終止日：					
	同意備案					電業執照/設備登記



8. (七)年度預估發電量資料

需確認文件與填寫內容是否符合

* 可參考公告各縣市太陽光電容量因數 列出計算式

年度預估發電量

9845.583 度

案場預估年度發電量：

預估年發電量 = 裝置總容量 (kW) X 每瓦日平均發電時數 (H) X 365 (天)

9845.583 (kWh) = 10.065 (kW) X 2.68 (H) X 365 (天)

* 合理的每日發電時數約介於2.5-4小時

9. (八) 用印申請書

下載用印申請書

(八) 用印申請書(*)

請先點選上方按鈕進行下載，確認無誤並用印後，將檔案掃描並上傳。

※下載用印申請書此案件將自動進行暫存。

1. 下載用印申請書，**用印及填寫日期**完成後掃描上傳

2. 聲明事項應全部選擇【是(打✓)】

■ 公司行號：用印**公司大小章**

■ 自然人：用印**個人私章**

* 非用印經辦、代理公司之大小章

* 公開再生能源報告自行選擇勾選

表TC-01

本次申請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相關聲明如下：

項次	聲明事項	是(打✓)	否(打✓)
一	本設備已裝置經檢定合格之瓦時計，且於有效檢定期間內。	✓	
二	本設備後續申請憑證之電能未售予公用售電業。	✓	
三	本設備未申請溫室氣體排放額度抵換專案減量額度。	✓	
四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須符合「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	✓	
五	申請人為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所有權人或與設備所有權人簽約。	✓	
六	經憑證中心核准通過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其電能累計發證期間不得再與其他環境效益驗證單位申請該單位核發之憑證或環境效益證明，避免重複計算疑慮。	✓	
七	本設備未將再生能源使用證明、溫室氣體排放量整查使用及企業社會責任宣告等環境效益讓渡與第三方使用。	✓	
八	本設備未有其他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決議之限制事項。	✓	
九	本申請書及附件均據實填報且無偽造，申請書及檢具資料務必據實填報，填報不實者，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	
十	取得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查核報告者，其查核報告內容須於再生能源憑證資訊平台公開。	✓	

※個人身分申請人 同意 不同意 公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報告資料。

申請人簽章：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13 日

感謝聆聽

 歡迎聯繫與指教